

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呈综执发〔2024〕21号

关于对昆明市呈贡区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43047 号建议办理的答复

周能、李波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在吴家营街道致远社区辖区致远路路段建设公厕的建议》，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针对您建议的分别在郎溪街与致远路交叉口（泛亚城邦小区对应捞鱼河段端头处）并由政府部门给予相应公共卫生间管护经费支持，为老百姓解决实际需求问题；致远路沿第七街区中段位置设置市政公共卫生间。接到建议后，我局高度重视，积极主动作为，会同区水务局、区自然资源局、吴家营街道和致远社区进行沟通、商谈，征求公厕点位建设意向，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如厕需要。

二、因郎溪街与致远路交叉口（泛亚城邦小区对应捞鱼河段端头处）所在区域属捞鱼河河道水体保护区，按照相关规定，在距离河道水体 50 米内禁止从事任何有排污情况的建设，同时，该处也无建设公厕所需的水电、排污等基础设施，且该地点地势较低，污水无法排至泛亚城邦三期污水管网，不满足建设条件。我局结合辖区实际需要，经实地勘察后，请致远社区向周边居民及商户等进行征求意见，计划在致远路与郎溪街交叉口靠泛亚城邦三期或者致远路泛亚城邦三期路边新建一座移动公厕。根据致远社区对在致远路泛亚城邦段建设公厕的民意调查结果显示：共收到致远社区附近居民及商户意见反馈 123 份，建设支持率仅为 65.85%，还有较多市民不理解不支持在该路段建设公厕，为避免政府资金造成浪费，建议待条件相对更为成熟之际再执行该事项。

三、我局认真梳理致远片区公厕数量，据梳理统计：当前致远路第七街区商业区内配套有多座免费对市民开放卫生间，且致远路第七街区中段市政道路旁也有 1 座市政公厕。

四、今后我局将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坚持绿色、生态、环保的建设、管理理念，本着“数量充足、布局合理、干净无味、绿色环保、免费实用、管理有效”的原则，确保全区所有市政公厕严格落实“三无三有”管养标准，并积极探索智慧公厕建设，使部分公厕达到“六无六有”管养标准。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您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在《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中反映。

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年5月30日



联系电话：严长江 13708488881

(此页无正文)



抄送：呈贡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区人大吴家营街道工委、
周能、李波代表